

衛生福利部辦理 10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計畫 成果報告書

壹、計畫目標

本計畫係以推展社會福利、照顧弱勢民眾為宗旨，協助低收入邊緣戶等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維護其健康照護權益。

貳、計畫執行情形

一、執行項目

本計畫以「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以維護弱勢族群健康」為主軸，補助經濟弱勢民眾就醫相關費用，項目包括：健保部分負擔、健保欠費、住院膳食費、偏遠地區交通費、救護車費用、掛號費、其他醫療自付費用等，以及辦理計畫所需之業務費、人事費及宣導費等。

二、執行情形

本部 10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獲配新臺幣(以下同) 2,563 萬 6,000 元，本部另申請公益彩券回饋金「協助弱勢民眾減輕就醫負擔指標性計畫」，獲配 3 億 2,870 萬元，指標性計畫係由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及管理作業小組委員會審查其申請及執行情形，本部已另案提報；運用計畫則由本部所屬機關及各縣(市)衛生局向本部提出補助計畫申請，經邀集專家學者、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及管理作業小組委員與本部業務相關人士等組成複審小組進行申請計畫審查，計核定通過 17 件申請計畫，包含中央健康保險署(以下稱健保署)及 16 縣(市)衛生局。101 年度運用計

畫執行經費 2,435 萬 8 千餘元，賸餘經費 127 萬 7 千餘元，計畫執行率 95.02%，共協助 3 萬餘人次。各縣(市)衛生局申請之 16 個計畫中，南投縣、澎湖縣、屏東縣及臺東縣衛生局 4 個計畫係第一年申請(如附表)，茲摘錄部分申請計畫辦理成果如下：

(一) 新北市之「新北市醫療補助計畫」執行成果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向本部申請公益彩券回饋金計畫，用以補助設籍該市 65 歲以上並經該市社會局核定為低收入戶者，以及中低收入弱勢兒童及少年之就醫相關費用，共計協助 26,327 人次，計畫執行率達 100%。該局之公益彩券回饋金申請計畫係搭配其原有之醫療補助計畫，以多重經費補助弱勢民眾就醫相關費用，使民眾就醫時即可獲得補助，因該局醫療補助計畫已執行數年，補助程序較制度化並較有效率。宣傳方面，該局於醫療院所公布欄張貼海報、提供宣導單張供民眾取閱，網站上亦設有相關專區可供民眾查詢計畫相關資訊，且因該局多年持續辦理與推廣相關醫療補助計畫，亦較普遍為民眾所知，故計畫執行率良好，受補助者眾。

(二) 彰化縣之「陽光 健康 新彰化-弱勢族群就醫無障礙工作計畫」

鑑於罹患精神疾病患者多因疾病關係無法擁有長期穩定之工作，因而影響其經濟情況，並可能使其無法持續就醫，致病情愈趨嚴重，進而造成惡性循環。除影響病患個人外，更可能連帶影響其家庭。因此，彰化縣衛生局向本部申請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計畫，除協助一般經濟弱勢民眾外，亦協助經濟困難之精神病患補助其就醫相關費用，使精神病患者

得以持續就醫、穩定病情，進而提高其生活品質。該局申請計畫獲配 210 萬元，協助 146 人，計畫經費執行率達 100%。

(三) 嘉義縣之「嘉義縣弱勢族群就醫補助計畫」執行成果

除前述所提之彰化縣外，嘉義縣衛生局亦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協助精神病患及經濟弱勢民眾就醫相關費用，該局除於網站上公布資訊及印製、發送海報、宣導單張予其轄下各鄉鎮市衛生所外，並針對社區民眾、精神病患及其家屬等潛在補助對象召開多場說明會，致該年度案件申請情形相當踴躍，受益人數 147 人，經費執行率達 100%，執行成效良好。

(四) 高雄市之「高雄市立醫院協助弱勢個案就醫補助」執行成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結合其社會局、民政局及其市立醫院等軟硬體資源與人力，建立跨部門合作機制，妥善綜合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及其他資源，共同構築符合弱勢民眾就醫需求之友善就醫環境，並提供其就醫相關費用之協助，減輕其就醫負擔。亦有部分案件係由醫院社工主動發掘需受協助個案後輔導申請補助，避免弱勢民眾因未獲得資訊無法申請補助而延誤就醫。該局除配合上述跨部門合作發布補助計畫訊息外，並於該市各議員服務處、轄區醫療院所、衛生所、區公所傳遞計畫補助訊息、發送宣傳單張，或張貼宣導海報、布條等，並將申請補助計畫資訊詳載於該局網站，且召開多場說明會等。案件申請情形相當踴躍，協助 668 人次，經費執行率達 100%，執行成效良好。

(四) 臺南市之「公益彩券經濟弱勢族群就醫補助計畫」執行成果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與其社會局、衛生所、區公所及轄區市內醫療院所等合作，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提供弱勢民眾就醫相關費用之協助。該局除於網站上發布補助計畫訊息外，並透過轄區醫療院所、衛生所、區公所傳遞計畫補助訊息、發送宣傳單張，或張貼宣導海報並提供補助申請表放置於醫療院所及衛生所，供民眾填列申請。案件申請情形相當踴躍，申請補助項目多為掛號費、健保部分負擔及住院膳食費，協助 1,680 人次，經費執行率達 100%，執行成效良好。

(五)臺東縣之「10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計畫」執行成果

臺東縣衛生局係首年申請計畫，計畫核定金額 85 萬 2,000 元，該局與轄區內醫療院所及各鄉鎮公所配合辦理宣導補助計畫，並於計畫開始時即積極召開說明會，爰該局上半年度計畫經費執行率已達 59.1%，可知該縣原本即有經濟弱勢民眾就醫協助之需求，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計畫適時提供其協助，減輕其就醫之負擔，至計畫期程結束，該局執行率達 100%，協助 96 人次，辦理情形相當良好。

(六)南投縣之「南投縣經濟弱勢族群就醫健保部分負擔、住院膳食費、救護車費、偏遠地區交通費、掛號費、其他醫療自付費用、健保欠費補助計畫」執行成果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亦首年申請計畫，且上半年度計畫經費執行率偏低(14.9%)，經由本部訪視小組委員實地訪查該局，與其交換意見、了解計畫執行困難處後，提供改進方向及建議、說明辦理補助相關程序之執行方式，並提供執行情

形良好之計畫供其參考。該局於本部訪視後，再加強與社政單位及醫療機構之聯繫與補助計畫之宣導，至計畫期程結束，該局執行率上升至 95%，協助 176 人次，辦理情形相當良好。

另各縣(市)衛生局之申請計畫皆已公開於各該衛生局之網站上，另張貼海報、製作宣導單張公開於公布欄，或以跑馬燈等媒體廣播方式進行宣導，並標示經費來源係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

三、具體成果數據

附表：衛生福利部 10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計畫經費執行表

申請單位	核定金額 (元)	執行金額 (元)	賸餘金額 (元)	協助人次 (人次)	計畫執行率 (%)
臺北市	545,000	338,863	206,137	49	62%
高雄市	1,917,000	1,917,000	0	668	100%
新竹市	372,000	372,000	0	46	100%
臺中市	2,994,000	2,994,000	0	192	100%
臺南市	2,684,000	2,684,000	0	1,680	100%
嘉義市	439,000	430,340	8,660	44	98%
新北市	4,059,000	4,059,000	0	26,327	100%
新竹縣	518,000	518,000	0	67	100%
宜蘭縣	630,000	630,000	0	82	100%
彰化縣	2,100,000	2,100,000	0	146	100%
*南投縣	1,271,000	1,203,203	67,797	176	95%
雲林縣	900,000	881,800	18,200	119	98%
嘉義縣	603,000	603,000	0	147	100%
*屏東縣	1,701,000	944,763	756,237	84	56%
*澎湖縣	163,000	9,197	153,803	4	6%
*臺東縣	852,000	852,000	0	96	100%
中央健康保險署 (中區業務組)	2,528,000	2,528,000	0	111	100%
本部人事費、實地 訪視費用	1,360,000	1,293,261	66,739	-	95%
合計	25,636,000	24,358,427	1,277,573	30,038	95.02%

*表首次申請。

參、計畫執行成果摘要

本部 10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獲配 2,563 萬 6,000 元，計畫執行經費 2,435 萬 8 千餘元，賸餘經費 127 萬 7 千餘元，計畫執行率 95.02%，共協助 3 萬餘人次。

肆、計畫執行檢討

一、與原訂計畫目標之落差

符合原訂計畫目標，補助經濟弱勢民眾就醫相關費用，減輕其就醫負擔，排除就醫障礙，受協助者眾。

二、改進意見

無。